

证券简称：贵州茅台

证券代码：600519

编号：临 2021—021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交易相关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为扩大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茅台财务公司）资金管理规模，提升整体资金运营效率，提高盈利能力，茅台财务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茅台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含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企业，下同）提供金融服务，交易有效期为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本交易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前次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单位：亿元）

名称		时间	2018年10月	2019年10月	2020年10月至
			至2019年9月	至2020年9月	2021年9月7日
关联方在茅台财务公司存款	预计金额		320	420	550
	实际单日最高额		235.26	249	294.55
关联方在茅台财务公司贷款	预计金额		30	35	40
	实际单日最高额		0.44	30.43	35.20

三、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规定，茅台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本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主要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外环东路东山巷4号

注册资本：100亿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主要办公地点：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

主营业务：酒类产品的生产经营（主营）；酒类产品的生产技术咨询与服务；包装材料、饮料的生产销售；餐饮、住宿、旅游、物流运输；进出口贸易业务；互联网产业；房地产开发及租赁、停车场管理；教育、卫生；生态农业。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内容

茅台财务公司拟向茅台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存款、授信（含贷款、贴现、票据承兑、保函等）以及结算、委托贷款、承销企业债券、财务和融资顾问等其他金融服务。

（二）交易期限

2021年10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

（三）交易金额

茅台财务公司2021年10月至2024年9月向关联方提供金融服务预计金额（单位：亿元）

名称 \ 时间	2021年10月至 2022年9月	2022年10月至 2023年9月	2023年10月至 2024年9月
关联方在茅台财务公司存款(预计金额)	320	360	400
关联方在茅台财务公司贷款(预计金额)	40	45	50

（四）定价原则和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的确定及执行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有关规定。

1.存款业务

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不同期限存款基准利率执行，在国家规定允许的范围内浮动，存款利率不高于对公司执行的存款利率。

2.授信业务

相关利率主要参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定价，相关费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现行费率执行，在国家规定允许的范围内浮动，利（费）率不低于对公司执行的利（费）率。

3.其他金融服务

除存款和授信外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收费标准参照国内金融机构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五）风险管控措施

一是茅台财务公司严格在预计授信额度范围内对关联方开展业务，授信额度不超过关联方存款总额，不占用公司资金；二是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茅台财务公司依法接受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保险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监督管理；三是茅台财务公司严格保持自身业务的独立性，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依法依规履行关联交易批准程序，审慎提供金融服务；四是公司定期对茅台财务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审查，确保资金使用规范，保证资金安全；五是严守茅台财务公司风险控制的三条防线并通过强化内控管理向关联方提供公平、公正的金融服务。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是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茅台财务公司对关联方提供贷款等金融业务，充分整合关联方原属商业银行的优质信贷资源，实现利息收入，提高资产收益；二是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茅台财务公司通过吸收关联方存款，扩大资金规模，充分发挥资金统筹功能和规模管理效应，提高资金议价能力；三是有利于提升公司持续发展能力。茅台财务公司发

挥金融平台优势，积极实现财务公司功能定位，持续加强金融服务水平，促进公司持续发展。

六、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由于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与本项议案有关联关系的三位董事回避了表决，由其余三名非关联董事（即独立董事）表决并获一致同意通过。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关于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七次会议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茅台财务公司拟向茅台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有利于充分利用财务公司的职能，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与议案有关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由全体非关联董事表决并一致同意。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

同意《关于贵州茅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

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独立意见；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七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四）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9 日